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铜川巨能王益 5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提供回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通过全资子公司青岛特锐德设计院有限公司与铜川巨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签署了《铜川巨能王益5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EPC总承包合同》，项目总金额为35,500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拟按照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方式与融资机构（以实际签署协议方为准）开展“铜川巨能王益5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融资租赁金额不超过35,500万元，融资租赁不超过8年（含8年）；该项目将由青岛特锐德设计院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总包商进行建设，为此公司将提供回购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已经2017年11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铜川巨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20233875298XD

法定代表人：支军波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07月13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企业住所：陕西省铜川市王益区育才路香坊巷局二中家属楼4号楼2单元6楼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及建设；电力生产及销售；光伏组件、光伏设备及原料的销售；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农业生态园的开发；农副产品的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电子软件系统的开发及技术转让。

截至2017年9月30日，铜川巨能总资产49,829,083.89元，负债总额7,931.76元，净资

产49,829,083.89元，2017年前三季度未产生营业收入，净利润-85111.45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铜川巨能总资产1,909.58元，负债总额13,191.00元，净资产1,909.58元，2016年年度未产生营业收入，净利润-17,779.65元。

截至目前，铜川巨能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1、融资租赁销售业务的开展将为用户提供新的融资渠道，便于用户快速决策，从而有利于公司业务及产品的推广，减少应收账款，加快资金周转速度。

2、项目风险防范：（1）被担保方在全部支付融资租赁费用前，回购担保对应产品所有权由设备出租方所有；（2）承租人向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3）签署反担保合同：公司将分别与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铜川巨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对公司本次提供的回购担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本次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采取了必要的担保风险防控措施，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因此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公司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

四、合同的审议程序

目前，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具体进展情况对用户实际发生的回购担保及时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777,404.1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66.24%、净资产的 263.17%（含公司为成都特来电向银行追加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公告编号：2017-102）；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812,904.1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69.26%、净资产的 275.19%；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9 日